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yco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滿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0)

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全部決議案已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茲提述滿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0日之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0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以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建議：(i)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及發行本公司股份；(ii)重選本公司退任董事；及(iii)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列之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i)合共已發行894,000,000股股份；(ii)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及(iii)本公司並無任何尚待註銷的購回股份。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合共894,000,000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0%)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2(a).	重選劉家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2(b).	重選李家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2(c).	重選梁艷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2(d).	重選胡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2(e).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名董事的酬金。	532,745,476 (99.99%)	58,050 (0.01%)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4.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10%的股份。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20%的額外股份。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6.	藉加入本公司所購回的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532,745,476 (99.99%)	58,050 (0.01%)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7.	考慮及批准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或公司秘書行使一切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屬必要的行為及安排。	532,745,501 (99.99%)	58,025 (0.01%)

附註： 上表所載投票之票數及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法定公司代表或由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得出。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第1至6項決議案，故各項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超過75%之票數投票贊成第7項決議案，故該項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監察員。

陳嘉麗女士、李家華女士及梁艷女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代表董事會
滿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嘉俊

香港，2025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嘉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胡楊先生、梁艷女士、李家華女士及劉家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兆華先生、陳嘉麗女士及麥仲康先生。